

古人也会玩“凡尔赛文学”

近段时间，“凡尔赛文学”在网上火爆，网友们对这种通过先抑后扬、自问自答或第三人称视角，不经意露出“贵族生活线索”的人毫不客气地进行了调侃。其实，一些古人也喜欢用“凡尔赛文学”进行炫富。



赵孟頫《浴马图》

(局部,画中人身着犊鼻褌)



鎏金银腰链

季振宜 为了炫富,家里飘起了“皮毛雨”

现代人的“凡尔赛文学”大多是“口嗨”，在社交软件上吹吹牛罢了，但有些古人只要想想玩“凡尔赛文学”，那都是真金白银地花钱。

比如清代著名的藏书家季振宜，他这个人很有才华，而且官声很好，他在顺治十五年时，为浙江道御史，曾上书陈述民意国情，反对贪污行贿和结党营私等行为。只不过他日常玩“凡尔赛文学”玩得太溜，被人记在了历史的小本本上，据清代人孙静庵在《栖霞阁野乘》中记载，季振宜玩起“凡尔赛文学”来，简单而又粗暴！

话说季振宜辞官归里后，成为闻名于天下的顶级富豪。有一年估计是黄梅季节，足足下了半个月的雨，雨停后有太阳了，闷在家里的季振宜感觉自己都快发霉了，但他更担心自己的奢侈品发霉。

季振宜坐在院子里对仆人说：“快点！把我的那些宝贝们都拿出来晒晒！好担心他们发霉哦！”于是仆人们就把季振宜的那些宝贝拿出来。其仆人拿出来的裘皮大衣有紫貂、青狐、银

鼠、金豹、猢猻猴……

当时已有群众在场围观，场面一度到失控。

季振宜看着这些裘皮大衣被晾晒在院子里，心情非常愉悦，为了让这些裘皮大衣上的皮草更加顺滑蓬松，季振宜又吩咐仆人：“用棍子轻轻拍打下我的这些宝贝衣服。”

仆人又照做，这时，晴朗的天空似乎又下了雨，只不过是“毛毛雨”，天空中飘着貂毛、狐狸毛、鼠毛、豹子毛……毫不夸张地说，从裘皮衣服上打落下来的脱毛在地上积有三寸厚。

在场围观的群众几乎看呆了，此时季振宜有些忧伤地说：“哎哟，这个天难得才晴一次，真是的，一天的时间都只能用来晒晒我的裘皮大衣，这些大衣也是特别占地方，幸亏我屋子多能放下。哎，你们看看地上的这些脱毛，这些衣服真的太难打理了。”

季振宜玩起“凡尔赛文学”，与现代人在朋友圈用“凡尔赛文学”晒出来的爱马仕、香奈儿、Lv的方式如出一辙！

阮咸

晒条大裤衩,打脸“凡尔赛文学”

“凡尔赛文学”如此火爆，在古代也是动辄就上了热搜，但有这样一个人，坚决反对“凡尔赛文学”，他就是阮咸。

阮咸是魏晋时期的名士，大名鼎鼎的阮籍就是他叔父，他不仅出身名门，还颇有才情。除了写诗文以外，对音律也是非常精通，擅长弹琵琶，有一乐器因为阮咸擅长演奏，于是这个乐器就叫“阮咸”。在当时，阮咸还被称为“妙达八音”，有“神解”之誉。

按理说，阮咸玩起“凡尔赛文学”应该是信手拈来，比如他可以如此写道：真是烦透了这些喜欢听我弹奏乐器的人，难道他们不会给乐器起别的名字么？一点想象力都没有，非要因为我卓越的音乐才华而给乐器起与我一样的名字。

但阮咸不是一般人，他认为“凡尔赛文学”这种欲扬先抑的炫富手法太低劣，尤其是在他住的那一个片区，炫富的人太多了，阮咸心里不爽很久了。

这事儿说来也搞笑，阮咸与他叔父阮籍住在路南，家族里其他阮姓的人都住在路北。路北房价比路南高，自然有钱人住在路北，一到了天气晴朗的日子，住在路北的人就开始炫富，晒家里的绛罗绸缎，边晒边说：“哎，这些年也不知道怎么了，家里的绛罗绸缎虽然源源不断地在买，可这式样太过时了，做来做去都没什么新花样。晒起来还麻烦，毕竟当初脑子进水，买得太多了……”

住在路南的人大多数是心里偷偷骂一句“有病”，可骨子里还是被对方的“凡尔赛文学”给镇住了，竟然不好意思晒自己家的粗衣麻布，任由衣服在家阴干发霉。

阮咸怎么能咽下这口气！

阮咸回家后就拿起了一个竹竿，放心，他不是去打群架，而是在竹竿上串了一条“犊鼻褌”。“犊鼻褌”就是我们现代人所理解的大裤衩，因为是穿在里面的，所以面料上更不讲究了，用的是质感很差的粗布。阮咸直接把这样一条破破烂烂的大裤衩晒在了庭院中间，大家都对阮咸这一行为感到奇怪。

此时，阮咸得意地说道：“哎，我没能免除世俗的习惯，姑且再这样应付一回罢了！”言外之意就是对于你们这些炫富行为，我看不惯，我也不能免俗，你晒你的绛罗绸缎，我晒我的大裤衩，我们各自安好。

毕竟，生活是真实的，日子也是真实的，与其在不经意间露出“贵族生活的线索”，不如学习阮咸，做一个敞敞亮亮的“精神贵族”。③6

摘编自《北京青年报》

寇准 一玩“凡尔赛文学”就翻车

北宋有个政治家叫寇准，他为人非常刚直，品行端正，他的一生为国家作出了许多贡献。不仅如此，寇准在文学造诣上也有很大成就，尤其是他写的七言绝句，颇有韵味。然而如此优秀的人偶尔也会玩玩“凡尔赛文学”，只可惜他“内功”不够深，一玩“凡尔赛文学”就翻车。

寇准在刚执掌相府的时候，他的生活很是奢侈，毕竟他是文艺青年，谁还没有个业余爱好呢！寇准的业余爱好是听歌，于是他常常在茶余饭后叫一些歌女到府上来唱歌，以此排除他工作上的压力与忧愁。

某次，寇准又如往常一样，忽然感到有些忧愁且无聊，他就请了一个妙龄歌女来相府清唱。这位歌女唱得极好，长得更好，寇准一时兴起就玩起了“凡尔赛文学”，他对妙龄歌女说：“哎，我日常会有点忧愁，工作压力也有点大。我现在执掌相府，没有别的什么好东西，这一匹绛罗却是极好的，你拿去做身衣裳……”还没等寇准说完，妙龄歌女的脸上就出现了不耐烦，满脸不高兴，仿佛在说：“一匹绛罗就值得炫耀了？你真当我没见过有钱人！”

当时寇准身边有一个侍妾叫蒋桃，她出身于寒门，见寇准如此丢面子，很生气。不过她写的不是妙龄歌女，而是自己的官人，于是她写了首小诗给寇准，诗名就叫《呈寇公》：一曲清歌一束绛，美人犹自意嫌轻。不知织女荧窗下，几度抛梭织得成？

寇准读了蒋桃写的诗后，内心很受触动，他想：蒋桃说得对，这一匹一匹的绛罗都来之不易，随心所欲挥霍是不应该的，况且这样炫富也不对，我得改正。

从那以后，寇准真的改了，他的好朋友魏野还曾作诗称赞他：“有官居鼎鼐，无地起楼台。”为此，寇准还得了个“无楼台相公”的美号。不过，寇准是文艺青年啊，就算改正了，偶尔还是得“闷骚”一下，这不，他又玩了一次“凡尔赛文学”。

话说某天，寇准感到有点淡淡的忧伤，于是他写了首诗，其中有一句为“老觉腰金重，慵便枕玉凉”，大致意思如下：哎哟，我现在真是老了，我的腰不行了，可仔细一想，大概是我腰带上镶嵌的纯金太重了，这可怎么办？算了，我洗洗睡吧，毕竟人老了，身子骨容易疲倦犯懒，我就枕着这个玉枕睡觉吧！咦？什么鬼？到底是玉做的枕头，太凉了！

这句诗不仅炫耀了他奢侈的生活，更炫耀了他身居高位，因为在宋代，只有品级很高的官员才会有此待遇。要说寇准也是倒霉，只要他一写“凡尔赛文学”就翻车，这一次被晏殊教育了。

晏殊嘲笑寇准这句“凡尔赛文学”太土，并且还给了寇准炫富的正确示范，那就是白居易的“笙歌归院落，灯火下楼台”。晏殊认为，真正的“凡尔赛文学”是低调的奢华，不告诉你我有钱，但我可以告诉你我很闲。